

藁行审批复〔2024〕02-054号

石家庄市藁城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石家庄北创刀具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石家庄北创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所报《石家庄北创刀具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收悉。依据河北森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来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报告、评估任务反馈意见，经研究讨论、依法公示，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评审复核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内容进行建设。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石家庄市贾市庄镇贯庄村村南，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7°53'16.280"、东经 114°53'29.531"，项目南侧为衡井线，西侧为道路，北侧为空闲厂房，东侧为道路，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北侧 150m 处的贯庄村，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本次改扩建在现有厂区内，利用原有厂房，淘汰部分旧有设

备，购置数控机床、加工中心、铣床、钻床、锯床、抛丸机、磨床、电炉、全固态感应加热设备、磨刀机等设备及脉冲布袋除尘器等治理设施，对生产线进行技术升级改造，建设1条刀具生产线及1条籽粒破碎装置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年产20万套刀具及1万套籽粒破碎装置。

该项目已由石家庄市藁城区行政审批局立项备案（冀藁审批备字〔2024〕1530208号），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用水依托现有工程；项目用电依托现有工程；项目冬季生活供暖采用空调供暖，生产过程采用电加热。

二、同意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建设单位要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清洁生产、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种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1、废气：主要为去毛刺、抛丸、熔覆产生的颗粒物。上述废气经集气罩/管道收集引入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m排气筒（DA001，现有）排放。采取车间密闭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

2、废水：主要为精磨废水、生产冷却水。精磨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定期补给；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给，均不外排。

3、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距离衰减、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4、固废：主要为下脚料、废钢丸、不合格产品、沉淀渣、废砂轮、除尘灰、废润滑油、废油桶。下脚料、废钢丸、不合格产品、沉淀渣、除尘灰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砂轮收

集后由厂家回收；废润滑油、废油桶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三、根据环评结论，本项目各项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SO_2 ：0t/a、 NO_x ：0t/a、COD：0t/a、 NH_3-N ：0t/a。

四、严格落实环境保护各项措施，建设完善的监测制度，防止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严格执行安全生产、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等有关规定。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相关规定开展环保验收，环保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建设单位需定期向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藁城区分局报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

六、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环保监督管理工作由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藁城区分局负责。

石家庄市藁城区行政审批局

2024年11月29日

抄送：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藁城区分局
